**交通运输部关于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的指导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计划单列市交通运输厅（局、委），中央管理的交通运输企业，部管各社团，部属各单位，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部内各司局、驻部纪检组监察局：**  
　　近年来，我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总体规模不断扩大，从业人员素质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不断增强，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运输需求，做出了重要贡献。同时也要看到，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水平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不断提高的交通运输需求，主要表现在专业化、职业化程度低，高层次高技能人才短缺，职业道德水平有待提升等方面。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交通运输提质增效升级，当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先行官”，更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提高交通运输服务质量的新期待，现就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提出以下意见。   
　　一、重要意义   
　　（一）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是提高交通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的前提。交通运输是基础性、先导性、服务性行业，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是交通运输服务的直接提供者，他们素质水平的高低决定着交通运输生产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关系到人民群众对交通运输服务的满意程度，影响到交通运输行业的整体形象。要通过大力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全面提升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深化服务内涵，拓展服务领域，努力提升交通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提供更高品质、更加多元的运输服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交通运输服务的新需求新期待。   
　　（二）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是确保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的基础。交通运输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当前，我国交通运输事故时有发生，特别是重特大事故造成了重大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交通运输安全工作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是安全生产的第一道防线，也是最重要的防线。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重要原因之一是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没有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以及存在违法行为等，究其本质还是从业人员的职业素质问题。要通过大力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全面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夯实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基础，推动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好转。   
　　（三）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是实现交通运输转型升级的关键。我国交通运输正处在由传统产业向现代服务业转型的重要阶段，需要统筹加快发展，加快构建便捷安全经济高效的现代交通运输体系。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是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其素质高低决定着交通运输转型升级的成败。要通过大力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提升创新驱动能力，为加快推进建设现代交通运输业注入强大动力。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服务发展为根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关键职业和重点岗位为重点，紧紧围绕从业人员职业道德、专业技能、身心健康，全面加强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建设，全面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为交通运输当好经济社会发展“先行官”提供坚强的人力保障和广泛的智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服务发展。进一步优化从业人员生存环境，提升从业人员的社会地位，保障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改善从业人员生产生活条件，增强从业人员的行业归属感和职业荣誉感，更好地服务于交通运输改革发展大局。   
　　——统一部署，协同推进。坚持统一部署，交通运输行业分系统、分领域组织实施。强化顶层设计，注重衔接配合，形成部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分工合作、统筹推进、协作配合的格局。   
　　——把握规律，科学实施。科学把握交通运输从业人员职业发展规律，坚持个人努力与组织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机制，按照从业人员岗位特点，开展针对性培养，推进从业人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促进从业人员成长成才。   
　　——创新机制，激发活力。紧密结合交通运输行业实际，围绕从业人员培养、就业、发展等关键环节，创新体制机制，提升从业人员职业地位，拓展从业人员发展空间，最大限度地激发从业人员创新创业活力。   
　　（三）主要目标。   
　　到“十三五”期末，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结构进一步优化，素质大幅度提升，关键职业和重点岗位从业人员短缺问题明显缓解，培养造就一支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从业人员队伍，基本适应交通运输实现提质增效升级对从业人员素质的需求，为交通运输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的人力基础。   
　　——制度体系基本形成。加快从业人员职业标准建设，运输服务质量和安全保障能力的关键岗位职业标准进一步建立健全，从业人员管理与服务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促进从业人员规范有序发展的制度体系基本形成。   
　　——从业状况明显改善。全行业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相结合的终身教育体系初步建立，从业人员基本权利与合法权益得以有效保障，从业环境和条件不断改善。   
　　——社会地位得到提升。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者的舆论氛围全面形成，从业人员职业荣誉感和行业归属感大幅提升，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行业各类人才创新创造热情竞相迸发。   
　　——履职能力大幅提高。“爱岗敬业、诚实守信、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深入人心，涌现一批德技双馨、身心双健的高层次、高技能从业人员，为提高交通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保障安全生产，实现提质增效升级提供坚实的人力支撑和智力保障。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从业人员职业标准建设。   
　　按照国家新修订的《职业分类大典》，加强交通运输行业领域主体职业从业人员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加快制修订涉及运输服务质量和安全保障能力的关键岗位职业标准，加强职业标准与教育培训、考核规范的衔接，为规范从业人员从业行为、提高从业人员职业素质提供科学依据。建设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数据库和职业信息网，发布从业人员职业活动范围、工作内容和素质要求，为企业选人用人和从业人员自主择业提供支持。   
　　（二）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能素质。   
　　按照交通运输从业人员职业发展规律，完善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相结合的终身教育体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构建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交通运输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优化交通特色专业结构，注重传统专业的改革和建设，优先发展适应产业变革和技术进步趋势的新兴专业。拓宽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加快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机制，推进专业设置与职业分类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活动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毕业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按照中央关于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的要求，聚焦技能培训和知识更新，健全职业培训制度和经费保障机制，以职业院校、大型企业、社会培训机构为主体，构建全面覆盖、多方参与的职业培训格局。加强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改善实习实训条件，开发优质教育培训资源，促进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现代化。   
　　（三）推进完善从业人员职业保障。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意见》，推动交通运输企业与从业人员构建规范有序、公平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企业与从业人员协商共事、机制共建、效益共创、利益共享。切实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卫生保护、休息休假、社会保险等基本权益。推进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完善劳动薪酬制度，健全从业人员收入水平随企业经济效益同步增长的激励机制，保障从业人员收入合理预期。探索解决关键职业、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最低收入、休息休假、退休工资等基本保障问题，保障从业人员合法权利。改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实行定期轮岗，落实职业健康检查规定，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劳动保护。   
　　（四）培育践行从业人员职业道德。   
　　按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加强职业道德教育，纳入从业人员职业生涯全过程，强化“爱岗敬业、诚实守信、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推进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有机融合，牢固树立从业人员精益求精、严谨专注等工匠精神，培养德技双馨、身心双健的高技能从业人员。开展从业人员岗位承诺，引导和规范广大从业人员安全从业、文明从业、诚信从业。充分发挥党组织、基层工会和团组织作用，加强从业人员思想政治工作，帮助解决从业人员切身利益问题，引导从业人员正确对待社会利益关系调整及理性合法表达利益诉求、解决利益矛盾、维护自身权益。   
　　（五）加快推进从业人员信用建设。   
　　贯彻落实中央部署，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要求，加快推进从业人员信用建设。加强从业人员信用评价办法及评价标准制定，结合职业资格制度建设，重点推进工程建设、运输服务、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等关键岗位从业人员信用体系建设，实行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红名单”“黑名单”制度。加快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建立从业人员信用信息征集系统、查询系统和基础数据库。建立信用信息交换共享机制，推进行业间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地区内信用信息整合应用，形成守信者处处受益、失信者处处受制的局面。充分发挥交通运输行业协会作用，制订从业人员行规行约，规范从业行为，提升行业自律水平。   
　　（六）强化从业人员职业行为规范。   
　　按照国家改革完善职业资格制度要求，规范交通运输职业资格制度实施，发挥职业资格制度对从业人员的标准引领、行为规范、自律他律、激励引导等作用。结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强化关键职业和重点岗位从业人员职业行为规范，制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严格规范从业人员履职行为。加强交通运输管理服务人员规范化建设，提升行政效率，改进工作作风，不断提升治理能力，促进从业人员管理服务公开、公平、公正。   
　　（七）推进从业人员全面持续发展。   
　　加强从业人员职业规划引导，坚持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待遇留人，推进有关政策、法规、标准立改废，破除束缚人才成长的思想观念和制度障碍，为从业人员提供更加公平的发展机会，拓展职业晋升空间，打通职业晋升通道，打破人才成长“天花板”。拓展工作思路，实行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加强国际化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引进，带动从业人员队伍结构优化与素质提升。完善激励导向机制，坚持物质奖励和精神鼓励相结合，树立从业人员先进典型。大力挖掘和宣传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身边好人，弘扬劳模精神和劳动精神，传播行业正能量、提升行业软实力，营造见贤思齐的良好氛围，引导和激励从业人员健康发展。大力开展交通运输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形成“崇尚一技之长”“行行出状元”的浓厚氛围，增强从业人员职业荣誉感和行业归属感，让广大从业人员体面劳动、幸福生活。鼓励建立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带头人制度，建立专家工作室，强化岗位“传帮带”，充分发挥高端人才在人才培养和实践创新中的牵头作用。要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完善激励机制，激发从业人员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   
　　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作为一项战略性、基础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的支持，加强与教育、公安、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会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社会中介组织、教育培训机构的作用，形成统筹协调、协同配合、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铁路、民航、邮政结合本领域特点，推进本领域从业人员素质提升相关工作。   
　　（二）加大投入力度。   
　　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加大对从业人员素质提升的投入，建立健全与行业管理事权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对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定期开展从业人员生存状况、职业保障、队伍建设等方面的调查研究，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提升的针对性和科学性。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积极拓宽资金投入渠道，鼓励企业、社会力量投入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建立健全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鼓励用人单位与高校、职业技术学校共建实训基地、技术服务和产品开发中心、创业教育实践平台、专家工作室等，搭建从业人员创新创业平台。   
　　（三）加强工作考核。   
　　加快建立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的督查督导机制，建立完善政策执行评估体系和通报制度，定期对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进展进行督促考核，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取得实效。各地各单位根据本意见要求，建立本地、本系统分级考核体系，分层级、分年度对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运用报纸、网站、宣传栏、微博、微信等各类媒体平台，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广泛宣传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的先进典型，传播正能量，传递好声音，增强宣传的导向性、针对性和影响力。加强对宣传工作的投入和支持，创新宣传理念和宣传手段，把握时、度、效，在深、实、新上下功夫，充分展示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的时代风采，充分发挥正面宣传激励人、鼓舞人的作用，在全社会营造崇尚劳动、尊重从业人员的良好风气。  
  
  
 交通运输部   
 2015年12月4日